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
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7
2.5	信息披露方式	7
2.6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5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6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7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8
6.1	资产负债表	18
6.2	利润表	1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6.4	报表附注	21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44
7.3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44
7.4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44
7.5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44
7.6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7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5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5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45

7.11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5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9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2
1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1.1	备查文件目录	53
11.2	存放地点	53
11.3	查阅方式	5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1100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90,400,915.8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31	00567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89,615,238.72 份	300,785,677.14 份

注：1.自 2018 年 2 月 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8 年 2 月 12 日。

2.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含 A 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110031）、A 类美元现汇份额（份额代码：110032）及 A 类美元现钞份额（份额代码：110033），交易代码仅列示 A 类人民币份额代码。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含 C 类人民币份额（份额代码：005675）。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9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9 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 年 10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申赎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的投资。本基金可投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期货或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本基金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 ETF 联接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表现密切相关。此外，本基金通过主要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间接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2.2.1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参考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权重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当市场流动性不足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按照指数构成及权重进行组合构建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其他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进行替代。为进行流动性管理、应付赎回、降低跟踪误差以及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可投资恒生 H 股指数期货或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本基金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3% 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指数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主要投资香港证券市场上市的中国企业，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0-85102688	95559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59
传真		020-38798812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2891（集中办公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中国（上海）长宁区仙霞路18号
邮政编码		510620	200336

法定代表人	刘晓艳	任德奇
-------	-----	-----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无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	无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无	香港皇后大道中一号
办公地址		无	香港九龙深旺道 1 号汇丰中心 1 座 6 楼
邮政编码		无	无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68,704.83	2,599,751.48
本期利润	-14,620,706.43	-6,510,061.2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7	-0.021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15%	-1.7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98%	-1.1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49,336,641.33	49,882,545.6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09	0.165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38,951,880.05	350,668,222.7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09	1.165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1年6月30日)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09%	-0.3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09%	0.79%	-0.64%	0.80%	0.55%	-0.01%
过去三个月	-3.34%	0.89%	-4.09%	0.90%	0.75%	-0.01%
过去六个月	-0.98%	1.24%	-1.68%	1.24%	0.70%	0.00%
过去一年	0.74%	1.18%	-0.33%	1.19%	1.07%	-0.01%
过去三年	-0.05%	1.23%	-4.38%	1.25%	4.3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09%	1.24%	11.33%	1.29%	3.76%	-0.05%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1%	0.79%	-0.64%	0.80%	0.53%	-0.01%
过去三个月	-3.41%	0.89%	-4.09%	0.90%	0.68%	-0.01%
过去六个月	-1.11%	1.24%	-1.68%	1.24%	0.57%	0.00%
过去一年	0.47%	1.18%	-0.33%	1.19%	0.80%	-0.01%
过去三年	1.86%	1.23%	-4.38%	1.25%	6.24%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0%	1.23%	-7.01%	1.25%	6.71%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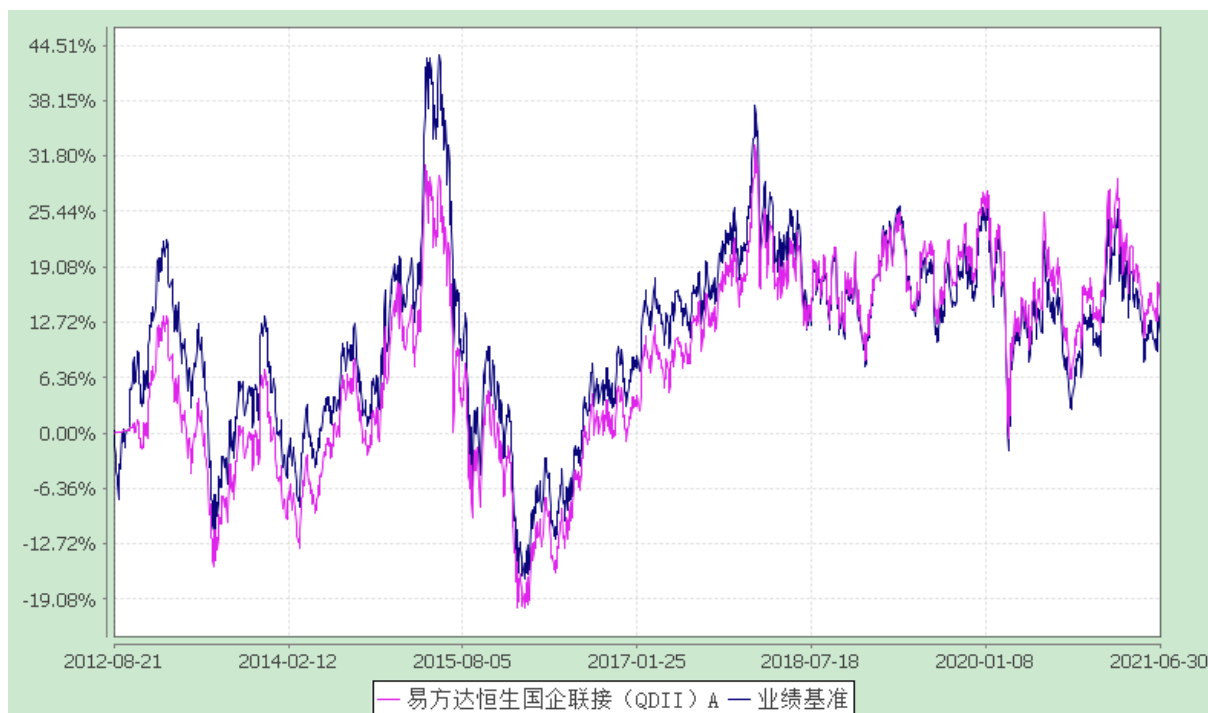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

较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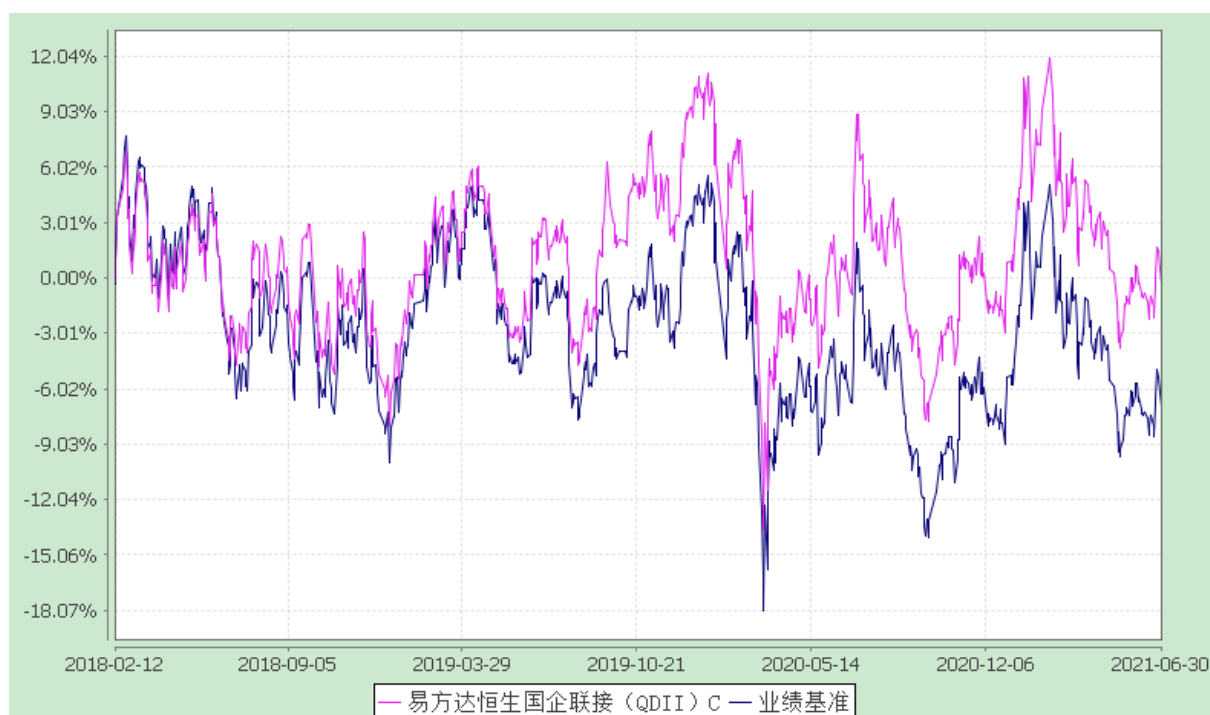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2012 年 8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2018 年 2 月 12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 自 2018 年 2 月 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8 年 2 月 12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33%。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01%。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 号文批准，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3,244.2 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公募、社保、年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等业务资格，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指数投资、量化投资、多资产投资、海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资产管理解决方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成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科创	2018-08-11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华泰联合证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指数基金运作专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

	<p>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03 月 13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4 日）、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p>				<p>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易方达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余海燕	<p>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4 日）、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08</p>	2018-08-11	-	16 年	<p>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汇丰银行 Consumer Credit Risk 信用风险分析师，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品经理、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p>月 11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4 日)、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自 2017 年 07 月 27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4 日)、易方达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自 2017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4 日)、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p>				
--	---	--	--	--	--

	<p>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自 2015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自 2015 年 07 月 0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自 2015 年 0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金经理 (自 2015 年 04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p>				
--	--	--	--	--	--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指数投资部副总经理、指数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人员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未聘请境外投资顾问。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努力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同时依据境外市场的交易特点规范交易委托方式，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5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成份股为在香港上市交易的内地公司，涵盖了 H 股、红筹股及民营企业。上市公司的基本面变化取决于国内经济的增长前景，但市场交易主体包括欧美等海外资金，流动性受欧美等发达经济体的直接影响。该指数是香港市场最具影响力的基准指数之一。本基金是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的联接基金，主要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2021 年二季度，港股市场表现不佳，这一方面源于海外疫情的反复，间接影响了全球经济复苏进度，此外监管政策趋严，部分中概股短期业绩受到一定的影响。报告期间，海外发达国家和中国经济复苏速度分化加大，地缘政治风险有所抬头，同时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加剧，综合导致全球经济波动加大。此外，美联储开始收紧流动性，通胀也有所抬头，经济复苏进程不确定性提升，进而影响全球资金的风险偏好。最后，二季度的美元指数先抑后扬，波动较大，也影响了投资者的投资预期。

国内经济复苏稳定推进，除了科技成长公司外，周期类公司业绩逐渐抬升，港股基本面无忧。但是受到汇率波动，海外货币政策干扰，风险偏好停留在较低水平。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二季度表现受互联网公司反垄断的影响较大，短期业绩被压制。并且，港股本身以业绩为锚，所以短期表现受限。

报告期间，中概股陆续回归港股，使得恒生中国企业指数新经济占比继续上升，也保证指数未来的增长空间。

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近两年陆续纳入了阿里巴巴、小米、美团、快手、百度、阿里健康、海底捞、京东集团等新经济成份股。优化后的指数更全面地代表了香港上市的中国企业整体表现，随着新经济产业及对应公司的调入，指数成长性显著提升。

基金运作层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严守基金合同，认真对待投资者申购、赎回以及成份股调整事项，保障基金的正常运作。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50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8%；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5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8%，年化跟踪误差 0.64%，各项指标均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伴随着疫苗的推进，海外经济复苏较为强劲，通胀压力也同步提升，导致流动性宽松逐步走向拐点，这将会给港股流动性带来压力。基本面方面，中国经济增长模式转变已初见成效：消费升级和人口结构变化带来生物医药的旺盛需求；智能电动车的普及带来新能源产业链的增长空间；集中力量突破的芯片产业作为各项高科技行业的基石，供给相对刚性，需求十分旺盛，产业增长空间巨大。此外，作为港股核心的互联网产业受反垄断等政策影响，股价出现较大调整，但综合来看，估值已进入合理区间，对政策定价较为充分，并且逐渐有长期资金流入。

整体来看，未来港股资产的流动性压力仍在，但新经济产业盈利较为强劲，能够通过业绩的持续增长来抵消估值压力。下半年，仍需要紧密关注美国通胀数据以及美联储货币政策变化。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在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基金收益分配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115,298,209.21	168,350,034.46
结算备付金		12,797,976.47	10,085,083.95
存出保证金		112,786.31	96,41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409,540,148.37	1,490,904,892.82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1,409,540,148.37	1,490,904,892.82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9,749,146.33
应收利息	6.4.7.5	7,343.49	6,848.7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23,376.32	2,135,05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538,579,840.17	1,691,327,47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48,360,883.06	111,378,367.57
应付管理人报酬		40,169.93	45,520.38
应付托管费		10,042.50	15,173.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73,778.65	64,498.13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474,863.23	560,584.31
负债合计		48,959,737.37	112,064,143.8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1,290,400,915.86	1,354,970,625.28
未分配利润	6.4.7.10	199,219,186.94	224,292,70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9,620,102.80	1,579,263,33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8,579,840.17	1,691,327,475.52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509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1658 元；基金份额总额 1,290,400,915.86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类基金份额总额 989,615,238.72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300,785,677.1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6月30日
一、收入		-20,108,972.67	-143,758,613.98
1.利息收入		216,637.72	376,556.6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216,637.72	376,556.6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168,058.67	-3,005,293.7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6.4.7.13	19,689,127.29	6,307,334.2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3,521,068.62	-9,312,628.02
股利收益	6.4.7.1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36,499,224.03	-143,384,987.9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6,707.59	1,044,094.00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662,262.56	1,211,017.08
减：二、费用		1,021,795.05	1,013,673.75
1. 管理人报酬		266,904.74	328,718.93
2. 托管费		71,907.06	109,572.96
3. 销售服务费		462,637.94	336,862.70
4. 交易费用	6.4.7.19	38,563.22	95,308.0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65,678.33	27,528.19
7. 其他费用	6.4.7.20	116,103.76	115,682.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30,767.72	-144,772,287.7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30,767.72	-144,772,287.7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54,970,625.28	224,292,706.40	1,579,263,331.6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1,130,767.72	-21,130,767.7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4,569,709.42	-3,942,751.74	-68,512,461.1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33,345,368.47	149,799,265.23	783,144,633.70
2.基金赎回款	-697,915,077.89	-153,742,016.97	-851,657,094.8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90,400,915.86	199,219,186.94	1,489,620,102.8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64,413,109.93	414,806,031.10	1,979,219,141.0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4,772,287.73	-144,772,287.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5,128,027.80	-52,919,825.35	-118,047,853.1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286,463,315.96	195,553,507.15	1,482,016,823.11
2.基金赎回款	-1,351,591,343.76	-248,473,332.50	-1,600,064,676.2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99,285,082.13	217,113,918.02	1,716,399,000.1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邱毅华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
第 21 页，共 54 页

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823 号《关于核准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联接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8 月 21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221,784,925.61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341,161.3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自 2018 年 2 月 9 日起,本基金增设 C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18 年 2 月 12 日。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和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

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15,298,209.21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15,298,209.2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1,451,608,537.76	1,409,540,148.37	-42,068,389.39
其他	-	-	-
合计	1,451,608,537.76	1,409,540,148.37	-42,068,389.39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7,297.7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45.72
合计	7,343.49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应付交易费用。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17,263.37
预提费用	319,343.16
其他应付款	38,256.70
合计	474,863.23

6.4.7.9 实收基金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93,440,082.78	1,093,440,082.78
本期申购	390,426,177.45	390,426,177.4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94,251,021.51	-494,251,021.51
本期末	989,615,238.72	989,615,238.72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61,530,542.50	261,530,542.50
本期申购	242,919,191.02	242,919,191.0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3,664,056.38	-203,664,056.38
本期末	300,785,677.14	300,785,677.14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64,108,044.98	-86,605,100.65	177,502,944.33
本期利润	12,768,704.83	-27,389,411.26	-14,620,706.4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319,814.32	12,774,217.75	-13,545,596.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97,314,803.13	-8,392,241.08	88,922,562.05
基金赎回款	-123,634,617.45	21,166,458.83	-102,468,158.62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50,556,935.49	-101,220,294.16	149,336,641.33

单位：人民币元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3,050,051.32	-6,260,289.25	46,789,762.07
本期利润	2,599,751.48	-9,109,812.77	-6,510,061.2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463,519.20	1,139,325.63	9,602,844.83
其中：基金申购款	51,139,857.12	9,736,846.06	60,876,703.18
基金赎回款	-42,676,337.92	-8,597,520.43	-51,273,858.3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64,113,322.00	-14,230,776.39	49,882,545.61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15,469.3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1.36
其他	1,037.04
合计	216,637.72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3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443,811,844.21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424,122,716.92
基金投资收益	19,689,127.29

6.4.7.14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期货投资收益	-3,521,068.62
合计	-3,521,068.62

6.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99,224.0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36,499,224.03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6,499,224.0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62,262.56
合计	662,262.56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8,040.1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20,523.03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
其他	20,523.03
合计	38,563.22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银行汇划费	18,966.92
指数使用费	17,793.68
合计	116,103.7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是该基金的联接基金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基金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交易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交易成交总额的 比例
广发证券	456,045,912.39	100.00%	934,398,968.67	100.00%

6.4.10.1.4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66,904.74	328,718.9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407,121.89	1,353,374.83

注：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如基金管理人委托境外投资顾问，包括境外投资顾问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6%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E 为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货币单位为人民币。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前一日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71,907.06	109,572.96

注：1.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E 为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货币单位为人民币。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前一日本基金持有的目标 ETF 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自 2021 年 2 月 8 日起，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由“按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调整为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92,060.97	192,060.97
广发证券	-	469.12	469.12
合计	-	192,530.09	192,530.0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80,666.53	180,666.53

公司			
广发证券	-	58.64	58.64
合计	-	180,725.17	180,725.17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按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和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无。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无。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活期存款	115,232,741.51	215,468.98	117,292,091.00	371,238.96
汇丰银行-活期存款	65,467.70	0.34	72,004.88	0.29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分别持有 1,218,798,226 份和 1,273,298,226 份目标 ETF 基金份额，占其总份额的比例分别为 18.83% 和 14.96%。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

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投资部门总经理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合规管理部门、集中交易室、核算部以及投资风险管理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是 ETF 联接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的业绩表现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表现密切相关。此外，本基金通过主要投资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 ETF 间接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日常经营活动中本基金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在境内交易所进行的证券交易交收和款项清算对手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主要通过交易对手库制度防范交易对手风险；在境外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2020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

期融资券。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0.00	0.00
A-1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大于一年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票。

3. 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	------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0.00	0.00
AAA 以下	0.00	0.00
未评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公司已经建立全覆盖、多维度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投资风险管理部独立于投资部门负责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实施与评估。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期末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评估结果显示组合高流动性资产比重较高，组合变现比例能力较好。

6.4.13.4 市场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海外市场，面临海外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影响金融市场波动的因素比较复杂，包括经济发展、政策变化、资金供求、公司盈利的变化、利率汇率波动等，都将影响基金净值的升降。此外，本基金及目标 ETF 主要投资的香港证券市场对于每日证券交易价格并无涨跌幅上下限的规定，因此香港证券市场证券的每日涨跌幅空间相对较大。这一因素可能会带来市场的急剧下跌，从而带来投资风险的增加。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投资管理人通过久期、凸度、VAR 等方法评估组合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5,298,209.21	-	-	-	115,298,209.21
结算备付金	12,797,976.47	-	-	-	12,797,976.47
存出保证金	112,786.31	-	-	-	112,786.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409,540,148.37	1,409,540,148.3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7,343.49	7,343.49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6,872.84	-	-	816,503.48	823,376.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28,215,844.83	-	-	1,410,363,995.34	1,538,579,840.17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48,360,883.06	48,360,883.0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0,169.93	40,169.93
应付托管费	-	-	-	10,042.50	10,042.5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73,778.65	73,778.65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474,863.23	474,863.23
负债总计	-	-	-	48,959,737.37	48,959,737.37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8,215,844.83	-	-	1,361,404,257.97	1,489,620,102.80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68,350,034.46	-	-	-	168,350,034.46
结算备付金	10,085,083.95	-	-	-	10,085,083.95
存出保证金	96,414.07	-	-	-	96,41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490,904,892.82	1,490,904,892.8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9,749,146.33	19,749,146.33
应收利息	-	-	-	6,848.72	6,848.72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5,376.65	-	-	2,129,678.52	2,135,055.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78,536,909.13	-	-	1,512,790,566.39	1,691,327,475.52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111,378,367.57	111,378,367.5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5,520.38	45,520.38
应付托管费	-	-	-	15,173.45	15,173.4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4,498.13	64,498.13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560,584.31	560,584.31
负债总计	-	-	-	112,064,143.84	112,064,143.8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8,536,909.13	-	-	-1,400,726,422.55	1,579,263,331.68

注：各期限分类的标准为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不包括可转债)，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投资的目标 ETF 投资于海外市场，海外市场金融品种以外币计价，如果所投资市场的货币相对于人民币贬值，将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波动也将加大基金净值波动的幅度。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57,325,293.25	65,467.70	-	57,390,760.95
结算备付金	6,460,100.00	6,337,876.47	-	12,797,976.47
存出保证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应收利息	142.90	-	-	142.90
应收股利	-	-	-	-
应收申购款	26,645.71	-	-	26,645.71
其他资产	-	-	-	-
资产合计	63,812,181.86	6,403,344.17	-	70,215,526.03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应付赎回款	603,720.77	-	-	603,720.77
其他负债	1,066.57	-	-	1,066.57
负债合计	604,787.34	-	-	604,787.34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63,207,394.52	6,403,344.17	-	69,610,738.69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69,695,958.81	66,219.54	-	69,762,178.35
结算备付金	-	10,085,083.95	-	10,085,083.95
存出保证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应收利息	194.44	-	-	194.44
应收股利	-	-	-	-
应收申购款	110,864.31	-	-	110,864.31
其他资产	-	-	-	-
资产合计	69,807,017.56	10,151,303.49	-	79,958,321.05
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应付赎回款	8,608,555.37	-	-	8,608,555.37
其他负债	16,494.94	-	-	16,494.94
负债合计	8,625,050.31	-	-	8,625,050.31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61,181,967.25	10,151,303.49	-	71,333,270.74
---------------	---------------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的目标基金市值为 1,409,540,148.37 元，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目标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的港股折合人民币为 7,201,820,625.58 元，占净值比例 96.22%。本基金上年度末投资的目标基金市值为 1,490,904,892.82 元，列示于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目标基金上年度末投资的港股折合人民币为 9,808,391,574.62 元，占净值比例 98.44%。

6.4.13.4.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外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假设人民币对一揽子货币平均升值 5%	-3,480,536.93	-3,566,663.54
假设人民币对一揽子货币平均贬值 5%	3,480,536.93	3,566,663.54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 Barra 风险管理系统，通过标准差、跟踪误差、beta 值、VAR 等指标，监控投资组合面临的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409,540,148.37	94.62	1,490,904,892.82	9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09,540,148.37	94.62	1,490,904,892.82	94.4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70,477,007.41	74,545,244.63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70,477,007.41	-74,545,244.63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409,540,148.37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 1,490,904,892.82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对于目标 ETF，若本基金因上述事项在目标 ETF 当日份额净值的基础上，对目标 ETF 的公允价值进行调整，则本基金在调整期间内将目标 ETF 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转出。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普通股	-	-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1,409,540,148.37	91.6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8,096,185.68	8.33
8	其他各项资产	943,506.12	0.06
9	合计	1,538,579,840.17	100.00

7.2 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ETF）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09,540,148.37	94.62

7.3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4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5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益投资。

7.6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6.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权益投资交易。

7.6.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权益投资交易。

7.6.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权益投资交易。

7.7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1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ETF)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09,540,148.37	94.6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2020 年 7 月 13 日,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合计 392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一) 内控管理不到位, 支行原负责人擅自为同业投资违规提供担保并发生案件; (二) 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 用于缴交或置换土地出让金及提供土地储备融资; (三) 逆流程开展业务操作; (四) 本行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 (五) 未做到理财业务与自营业务风险隔离; (六) 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 (七) 违规为理财产品提供隐性担保; (八) 同业投资违规接受担保。

2020 年 11 月 6 日，中国人民银行衡水市中心支行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违反反洗钱法的行为，处以 21 万元罚款，对高管及直接责任人各处 1 万元罚款，共计 23 万元。

2020 年 11 月 10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针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开展外汇掉期业务、外汇远期业务和外汇期权业务的违法事实，处以 100 万元人民币罚款，要求该行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处分。

2020 年 12 月 25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针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547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未按规定将案件风险事件确认为案件并报送案件信息确认报告；2、关键岗位未进行实质性轮岗；3、法人账户日间透支业务存在资金用途管理的风险漏洞；4、为同业投资业务提供隐性担保；5、理财产品通过申购/赎回净值型理财产品调节收益；6、非标准化债权资产限额测算不准确；7、理财资金通过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优先级的方式变相放大劣后级受益人的杠杆比例；8、部分重点领域业务未向监管部门真实反映；9、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10、理财资金违规用于缴纳或置换土地款；11、通过转让分级互投实现不良资产虚假出表；12、理财资金投资本行不良资产或不良资产收益权；13、面向一般个人客户发行的理财产品投资权益性资产；14、理财资金投资他行信贷资产收益权或非标资产收益权；15、全权委托业务不规范；16、用其他资金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17、自营贷款承接本行理财融资、贷款用途管理不尽职；18、理财资金承接本行自营贷款；19、封闭式理财产品相互交易调节收益；20、滚动发行产品承接风险资产，且按原价交易调节收益；21、高净值客户认定不审慎；22、理财产品信息披露不到位；23、部分理财产品在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系统中未登记或超时限登记。

2020 年 7 月 28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针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10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2019 年 7 月，该中心对某客户个人信息未尽安全保护义务；2、2014 年 12 月至 2019 年 5 月，该中心对某信用卡申请人资信水平调查严重不审慎。

2020 年 9 月 29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涉嫌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处以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人民币 12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27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的行为，作出“责令改正、罚款人民币 55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128.82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决定。

2021 年 5 月 17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针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作出罚款 7170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1、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2、违规协助无衍生产品交易业务资格的银行发行结构性衍生产品；3、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4、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认定不准确，

实际余额超监管标准；5、同业投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6、理财资金池化运作；7、利用理财产品准备金调节收益；8、高净值客户认定不审慎；9、并表管理不到位，通过关联非银机构的内部交易，违规变相降低理财产品销售门槛；10、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理财产品未执行合格投资者标准；11、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人数超限；12、面向不合格个人投资者销售投资高风险资产或权益性资产的理财产品；13、信贷资产非真实转让；14、全权委托业务不规范；15、未按要求向监管机构报告理财投资合作机构，被监管否决后仍未及时停办业务；16、通过关联机构引入非合格投资者，受让以本行信用卡债权设立的信托次级受益权；17、“智能投资受托计划业务”通过其他方式规避整改，扩大业务规模，且业务数据和材料缺失；18、票据转贴现假卖断屡查屡犯；19、贷款、理财或同业投资资金违规投向土地储备项目；20、理财资金违规提供棚改项目资本金融资，向地方政府提供融资并要求地方政府提供担保；21、同业投资、理财资金等违规投向地价款或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22、理财资金认购商业银行增发的股票；23、违规为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提供搭桥融资，并用理财产品投资本行主承债券以承接表内类信贷资产；24、为定制公募基金提供投资顾问；25、为本行承销债券兑付提供资金支持；26、协助发行人以非市场化的价格发行债券；27、瞒报案件信息。

2021 年 3 月 12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针对腾讯控股有限公司收购猿辅导（YUAN INC）股权构成未依法申报违法实施的经营者集中，给予腾讯 50 万元人民币罚款的行政处罚。

2021 年 4 月 28 日，市场监管总局对腾讯控股有限公司收购 Bitauto Holdings Limited 股权未依法申报违法实施经营者集中案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给予腾讯 5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2021 年 4 月 28 日，市场监管总局对腾讯控股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阑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未依法申报违法实施经营者集中案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给予腾讯 50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2020 年 12 月 14 日，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因未报告过去的并购交易行为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处以 50 万元人民币罚款。

2021 年 4 月 10 日，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因实施“二选一”等涉嫌垄断行为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责令阿里巴巴集团停止违法行为，并处罚 182.28 亿元。

2021 年 4 月 26 日，美团因实施“二选一”等涉嫌垄断行为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进行调查。

本基金为目标 ETF 的联接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上述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建设银行、工商银行、招商银行、腾讯控股、阿里巴巴、美团外，本基金目标 ETF 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2,786.3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43.49
5	应收申购款	823,376.3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43,506.1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91,808	10,779.18	20,053,829.88	2.03%	969,561,408.84	97.97%
易方达恒生国企	10,629	28,298.59	208,381,886.67	69.28%	92,403,790.47	30.72%

联接 (QDII) C						
合计	102,437	12,597.02	228,435,716.55	17.70%	1,061,965,199.31	82.30%

注：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的持有人户数及结构含 A 类人民币份额、A 类美元现汇份额及 A 类美元现钞份额；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的持有人户数及结构含 C 类人民币份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384,930.49	0.0389%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2,053,182.06	0.6826%
	合计	2,438,112.55	0.1889%

注：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的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类份额含 A 类人民币份额、A 类美元现汇份额和 A 类美元现钞份额；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类份额含 C 类人民币份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0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0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A	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 (QDII)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8 月 21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221,784,925.61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93,440,082.78	261,530,542.5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90,426,177.45	242,919,191.0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94,251,021.51	203,664,056.3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89,615,238.72	300,785,677.14
-------------	----------------	----------------

注：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A 份额变动含 A 类人民币份额、A 类美元现汇份额及 A 类美元现钞份额；易方达恒生国企联接（QDII）C 份额变动含 C 类人民币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发布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23 日起聘任娄利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级高级管理人员。

本报告期内，交通银行托管部负责人由袁庆伟变更为徐铁。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的监管措施。公司已及时按要求改正并报告。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额的比例		比例	
广发证券	1	-	-	-	-	-
GF Futures (Hong Kong) Co. Ltd.	1	-	-	-	-	-
CITIC Futures Co., Ltd	1	-	-	-	-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账户，无新增交易账户。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在该机构开立交易账户。基金交易账户的开立标准如下：

1) 交易执行能力。主要指证券经营机构能否对投资指令进行有效地执行，以及能否取得较高质量的成交结果；

2) 研究报告质量。主要指证券经营机构能否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题研究报告等；

3) 提供研究服务的质量。主要包括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研究资料共享、路演服务、日常沟通交流、接受委托研究的服务质量等方面；

4) 法规监管资讯服务。主要包括境外投资法律规定、交易监管规则、信息披露、个人利益冲突、税收等资讯的提供与培训；

5) 价值贡献。主要是指证券经营机构对公司研究团队、投资团队在业务能力提升上所做的培训服务、对公司投资提升所作出的贡献；

6) 其他因素。主要是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机制、近年内有无重大违规行为等。

c) 基金交易账户的选择程序如下：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账户的证券经营机构。

2) 基金管理人与所选定的证券经营机构办理开立交易账户事宜。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	-	-	-	456,045,91	100.00%

							2.39	
GF Futures (Hong Kong) Co. Ltd.	-	-	-	-	-	-	-	-
CITI C Futures Co., Ltd	-	-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11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东方财富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12
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1-01-21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23
5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增加国泰君安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1-25
6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创金启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2-01
7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万得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2-01
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降低托管费率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2-06
9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包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1-02-08

	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1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英大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2-10
1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1 年 4 月 2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3-30
1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3-30
13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1-03-30
1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4-02
1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1-04-19
16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1 年 5 月 19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5-14
17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1 年 7 月 1 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06-28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的文件；
2.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1.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0-43 楼。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